

证券代码：836739

证券简称：赛弗道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江苏赛弗道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凤凰东路 2-100 号 103 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林豪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或 www.neeq.cc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相关必要程序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年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依法运作，积极开展工作，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。公司全体董事均能够依据公司的董事会规则和相关制度开展工作，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公司董事会，诚信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年，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要求，围绕企业生产经营中心工作，以维护和保障股东利益为己任，履行监督职能，参与企业各项生产经

营活动，为企业发展建言献策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加强公司成本费用的管理，落实成本精细化管理的目标，做到各项工作事先有计划、有安排，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有序进行，做到对经营管理者奖惩有依据，以提高经营管理者的工作效率，最终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。公司财务部门对2019年财务状况进行了预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报告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

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江苏赛弗道管道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8）和《江苏赛弗道管道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年度，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，真实完整地编制和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状况和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川华信审（2019）062号《审计报告》，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-939,409.48元。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公司可提供股东分配的利润930,601.78元，资本公积余额为0元。公司董事会建议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任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谢文武 张若愚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见证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江苏赛弗道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赛弗道管道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赛弗道管道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5 日